

证券代码：831394

证券简称：南麟电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采取现场会议和电子通讯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 14:00-16: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15:00—2026 年 5 月 14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394	南麟电子	2026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本公司将聘请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7	《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审议《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2025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

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6 年工作进行总结。

2、审议《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

3、审议《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及（公告编号：2026-008）。

4、审议《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根据战略规划和业务开展预期，公司对 2026 年度的财务计划提出预算方案，并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议案内容：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审议《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

计服务的情况，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7、审议《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发布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8、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在 2026 年度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保函、开具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银行资金池等业务。授信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授信方式等以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为预计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信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及子公司 2027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之日止。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期限内办理相关业务，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9、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拟无偿为子公司在 2026 年度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10、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提高融资效率，确保公司 2026 年度银行授信申请计划顺利落实，公司全资子公司拟无偿为公司在 2026 年度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与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11、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12、审议《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5）；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1），回避表决股东为（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

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 2026年5月14日 13:00-14:00

(三) 登记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盛夏路608号3幢506室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礼慧 联系电话: 021-50275851 传真: 021-50275852

(二) 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 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1、《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